

一〇六年度独立董事与会计师之沟通情形

一、独立董事与会计师之沟通政策

- (一)本公司已成立审计委员会,由全体独立董事组成,与会计师至少每年二次会议,会计师就本公司财务状况、海内外子公司财务及整体运作情形及内控查核情形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并针对有无重大调整分录或法令修订有无影响帐列情形充分沟通;若遇重大异常事项时得随时召集会议。
- (二)审计委员会参酌专业会计师查核后之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及查核意见书报告完成审查。

二、历次独立董事会与会计师沟通情形摘要:

本公司独立董事与会计师沟通情形良好。

日期	沟通重点
106/2/13	 会计师就105年度个体与合并财报之关键查核事项进行说明。 会计师就105年年度财务及损益情形进行说明,并针对部分会计原则适用问题进行讨论。 会计师针对与会人员所提问题进行讨论及沟通。 独立董事针对会计师年度报酬及签证会计师独立性、适任性进行评估及讨论。
106/7/26	 会计师就106年第二季财务及损益情形进行说明,并针对部分会计原则适用问题进行讨论。 独立董事请会计师说明查核过程是否有发现公司会计原则不一致之处及重大内控缺失。